

关于对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温海彦的监管函

中小板监管函【2018】第 148 号

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温海彦：

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，你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在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前 30 日内，于 2018 年 8 月 6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买入公司股票 1.3 万股，成交金额 20.77 万元。

你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 年修订）》第 1.4 条、第 3.1.8 条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 年修订）》第 3.8.17 条的规定。请你充分重视上述问题，吸取教训，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。

同时，提醒你：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诚实守信，规范股票买卖行为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18 年 8 月 8 日

